

垣曲县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的相关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2024 年，垣曲县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一系列部署要求，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关注热点，把政务公开作为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内容，统筹政务公开和安全保密，政府工作透明度和政府公信力进一步提升。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进一步扩大主动公开范围，不断优化、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栏目。2024 年全县

各级各部门运用各种形式、渠道发布各类政务信息 3988 条，垣曲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1969 条，全年编发《垣曲县人民政府公报》3 期，刊登政府工作报告 1 件，县政府文件 12 件，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19 件，规范性文件 3 件。紧跟互联网发展趋势，在门户网站创建规范性文件库，提供 PDF 和 WORD 双版本展示，提升了阅读体验，方便群众下载查阅政府文件。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全县共收到和办理依申请公开 55 件，比上年减少 27 件，全部为自然人申请。处理结果中，予以公开 6 件，部分公开 14 件，不予公开 3 件，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 31 件，其他处理 1 件。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 7 起，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1 起，复议后起诉 3 起。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落实“谁开办、谁主管，谁应用、谁负责”工作要求，及时更新维护全国政务新媒体系统数据，强化政务新媒体开办、下线、注销等管理机制，注销“平安垣曲”抖音号，新增“垣曲文旅”抖音号，修改垣曲交警公众号名称。同时，聚焦群众关切，积极发布政策解读。2024 年，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政策解读稿件 13 篇，“县长信箱”受理网民来信 80 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根据《政府网站发展指引》，进一步优化标准、统一规范，完成网站站群的栏目设置和页面规范，改版优化重点领域信息栏

目内容。以“统筹推进文件库建设工作”为目标，按照体裁、主题、服务人群、发文部门“四位一体”原则，对我县文件进行统一分类和规范发布，实现政府文件一网看和便捷查。同时组织相关单位及时录入高频问答信息，建立便民利企的政务知识库，目前已整合各类问答服务信息 230 余条，极大提高了政府行政服务效率。

（五）监督保障

常态化推进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工作，指定专人对我县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进行检查，督促各单位做好政府网站内容保障工作、认真履行政务新媒体主办责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6	0	4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25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46		
行政强制	74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9264		

第（五）项的行政许可数量、第（六）项的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数量，包括已公开和依法未公开的全部处理决定。各项数据核定时间点为报告年度的12月31日。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5	0	0	0	0	0	5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6	0	0	0	0	0	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4	0	0	0	0	0	14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1	0	0	0	0	0	1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1	0	0	0	0	0	3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 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55	0	0	0	0	0	5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6	0	0	1	7	1	0	0	0	1	2	0	0	1	3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进步，但仍然存在一
些问题和不足，一是政务公开队伍专业度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
推动解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背后存在现实问题的能力还需提升。

下一步，将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改进：一是结合工作实
际，积极开展业务培训，进一步优化政务公开工作年度培训方案，
创新培训方式，提升培训效果，邀请省、市专家和业务骨干对各
乡（镇）政府和县直各部门人员进行业务指导、能力提升，确保
我县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二是积极完善政府网站和政务新
媒体栏目功能，完善信息发布审查机制，不断提高政策发布的专业
性、便捷性、准确性和时效性。三是转变依申请公开办理观念，
努力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合理需求，提高办理答复质量，推
动依申请公开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切实整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答复中存在的问题，降低争议发生率、被纠错败诉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垣曲县各级行政机关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
理费。

垣曲县人民政府

2025 年 2 月 20 日